

東區區議會轄下
交通及運輸事務委員會尚待處理的跟進事項
進度報告

編號	事項 (提出事項的日期)	工作進度	負責單位
(一) 每次會議討論的事項			
1	<p>(1) 動議：要求政府在鰂魚涌公園加建升降機 (26.11.2012)</p> <p>(2) 「人人暢道通行」計劃 – 為東區三座行人天橋加建升降機設施</p> <p>(i) 橫跨小西灣道近富欣道的行人天橋 (HF163)</p> <p>(ii) 橫跨柴灣道近山翠苑的行人天橋 (HF63)</p> <p>(iii) 橫跨東區走廊近鰂魚涌公園的行人天橋 (HF92 & 92A) (23.1.2014)</p> <p>(3) 「人人暢道通行」計劃為東區公共行人通道加建無障礙通道設施 (22.1.2015)</p>	<p>為東區三座行人天橋加建升降機設施</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位於行人天橋(結構編號:HF163)的工程在 2015 年 4 月展開。1 及 2 號升降預計在 2017 年 9 月完成，而 3 號升降預計在 2017 年底完成。升降機塔建造工程已完成，現正進行玻璃、百葉及升降機安裝工程。 位於行人天橋(結構編號:HF63) 的工程在 2015 年 4 月展開，預計在 2018 年上旬完成。地基樁柱及地下公用設施改道工程已完成，現正進行樁帽工程。 位於行人天橋(結構編號:HF92&92A)的工程在 2015 年 11 月展開，預計在 2018 年上旬完成。地基樁柱工程已完成，現正進行樁帽工程。 <p>橫跨英皇道及電照街的行人天橋 (HF90A)</p> <p>工程合約已於 2015 年 11 月開展。承建商現已完成地盤勘測，並有三組 132 千伏的高壓電纜正處於擬建升降機的位置，需要搬遷。然而，電力公司表示，搬遷會影響很大的範圍及需時很多年，對交通及附近居民均會有重大影響。在不改變原有位置的前提下，亦未能制定妥善的替代設計。所以在原來建議的位置加建升降機並不可行。路政署現正考慮可否在其他位置加建，並會適時匯報進展。目前電照街東面的行人路已暫時恢復原貌。</p>	<p>土木工程 拓展署</p> <p>路政署</p>

編號	事項 〔提出事項的日期〕	工作進度	負責單位
2	建議開辦循環巴士路線行走小西灣(藍灣半島)至東華東院 (7.6.2016)	<p><u>運輸署及新巴城巴的綜合回覆</u></p> <p>本署及巴士公司評估 8H 號線最快可於 2017 年 7 月下旬投入服務。經諮詢區議會後，建議服務詳情如下：</p> <p>終點站： 小西灣(藍灣半島) - 東華東院</p> <p>服務時間： 每日</p> <p>(a) 由小西灣開出:上午 9 時至晚上 8 時正;及</p> <p>(b) 由東院道開出:上午 10 時 20 分至晚上 8 時 20 分</p> <p>班次： 30 分鐘一班</p> <p>車費： \$5.2 [西行往東華東院由筲箕灣道設有\$4.1 分段收費及由銅鑼灣道設有\$3.8 分段收費；東行往小西灣由北角書局街設有\$4.1 分段收費及由柴灣道設有\$3.6 分段收費]</p> <p>車輛： 6 輛空調雙層巴士(由現有路線 2A 及 82 號線各抽調 3 輛巴士)</p> <p>行車時間： 約 80 分鐘</p> <p>此外，巴士公司亦會安排 2A、2X、8、8P、8X 及 19 號線以免費或以補差額方式轉乘 8H 號線。在 8H 號線投入服務後，本署及新巴會密切監察 8H、2A 及 82 號線的需求及服務水平，並會因應實際情況調控 2A 及 82 號線的服務。</p>	運輸署 新巴城巴有限公司
(二) 隔一次會議討論的事項(於下次會議討論)			
3	<p>(1) 要求解決鯪魚涌港鐵站太古坊出口外行人過路線繁忙時間嚴重擠迫問題 (16.10.2008)</p> <p>(2) 促請港鐵於鯪魚涌港鐵站增設行人隧道接駁糖廠街以舒緩擠塞 (26.3.2009)</p>	<p><u>隔次討論項目</u> <u>〔於下次會議討論〕</u></p>	運輸署 路政署 港鐵公司 太古地產有限公司

編號	事項 〔提出事項的日期〕	工作進度	負責單位
4	要求明園西街至堡壘街行人梯級改善工程儘快上馬 (3.2.2012)	<u>隔次討論項目</u> 〔於下次會議討論〕	路政署 屋宇署
(三) 有進展時跟進的事項			
5	關注 2016 年政府收回東隧專營權後東區的交通狀況促請採取切實措施，避免將擠塞問題引入東區 (27.4.2015)	<u>有進展時跟進的事項</u>	運輸署
6	(1) 要求隧巴過海後收費與相等路線巴士同價 (21.5.2009) (2) 要求運輸署重組過海隧道巴士路線 (25.3.2010) (3) 要求增設巴士「轉乘站」 (18.1.2013)	<u>有進展時跟進的事項</u>	運輸署 新巴城巴有限公司 九龍巴士(一九三三)有限公司
7	(1) 強烈要求於炮台山港鐵站加建直上路面升降機 (14.6.2012) (2) 急需增設炮台山港鐵站第三及第四個乘客進出口通道 (18.12.2008) (3) 要求柴灣港鐵站 E 出口增設無障礙通道 (12.9.2013) (4) 要求在太安街以北加建地鐵站出口 (5.2.2010 規劃、工程及房屋委員會) (5) 要求港鐵筲箕灣 A3 出口增設扶手電梯 (9.4.2015) (6) 強烈要求於太古港鐵站大堂加建升降機直	<u>有進展時跟進的事項</u> <u>要求柴灣港鐵站 E 出口增設無障礙通道</u> 啟勝管理服務有限公司已將有關設計圖則交屋宇署審批。	港鐵公司 啟勝管理服務有限公司 (柴灣站)

編號	事項 〔提出事項的日期〕	工作進度	負責單位
	達路面 (15.11.2012) (7) 方便長者進出太古站 搭乘地鐵 (9.4.2015) (8) 港鐵 鰂魚涌站增設 「付費通道使用核准 機」 (24.4.2017)		
8	強烈要求在東區增加大型 車輛停車場 (31.7.2015) 促請政府增建多層停車場 或開放更多用地供停車 (24.4.2017)	<u>有進展時跟進的事項</u>	運輸署 地政總署 規劃署
9	改善西灣河東廊橋底西行 入東廊的交通安排 (27.4.2015)	<u>有進展時跟進的事項</u>	運輸署 路政署
10	要求改善北角區旅遊巴士 違例泊車情況－鰂魚涌海 裕街臨時巴士停泊區成效 檢討 (2.2.2016)	<u>有進展時跟進的事項</u>	東區民政 事務處
11	促請政府交代北角危險品 碼頭維修安全情況 (22.11.2016)	<u>有進展時跟進的事項</u>	土木工程 拓展署 運輸署
12	要求政府和巴士公司跟進 電動巴士的安全問題 (22.11.2016)	<p style="text-align: center;"><u>有進展時跟進的事項</u></p> <p>運輸署、環境保護署及新巴城巴的綜合回覆 五輛比亞迪電動巴士由 2017 年 2 月 6 日再次投入服 務，運作至今大致正常。</p> <p>此外，五輛華夏神龍電動巴士已再次完成所有檢測 及路試，其機件性能及運作安全已符合法例及巴士 公司之要求，並已通過運輸署的年檢。巴士公司也 完成對司機的相關訓練。因此，五輛華夏神龍電動 巴士已於 2017 年 6 月 2 日投入服務。有關詳情，請 參閱環保署於 2017 年 5 月 19 日致委員會的信件。</p> <p>運輸署、環境保護署及新巴城巴會繼續監察上述電</p>	運輸署 環境保護署 新巴城巴 有限公司

編號	事項 (提出事項的日期)	工作進度	負責單位
		動巴士的運作表現，有需要時會再向委員會匯報最新的情況。	
13	離地「專營的士」會否成為美食車翻版？為何政府堅持不讓共享經濟模式載客服務合法化？ (24.4.2017)	<p style="text-align: center;"><u>有進展時跟進的事項</u></p> <p>運輸署在4月24日交通及運輸事務委員會上向委員匯報政府推出專營的士的進展。正如當日所提及，政府4月21日向立法會交通事務委員會提交最新建議方案(詳情見立法會文件第CB(4)666/16-17(05)號：http://www.legco.gov.hk/yr16-17/chinese/panels/tp/papers/tp20170317cb4-666-5-c.pdf)。當中對去年的初步建議方案作出了一些合適的調整，一來回應的士業界的關注和憂慮，二來也使專營的士更符合市民對更便捷及較高質素的「網約」服務的要求。</p> <p>在該會議上，委員對優化個人化點對點服務的意見紛陳。通過了五項議案中，一項要求擱置建議（七票支持、五票反對及一票棄權）。其餘的四項議案基本上在支持推出專營的士的同時，就執行細節提出不同的意見，例如：認為在推出專營的士的同時，應透過加強打擊違法行為、加強司機培訓及引入合適的業內服務質素監管機制，全面提升普通的士服務質素；認同新服務應以有別於現有牌照的新制度推出，亦應設有期限；認為政府應檢討出租車服務政策，為「網約」模式服務引入合適的規管制度，迎合市民的需要；認為政府應重新考慮規定專營的士營辦商須與轄下司機維持僱傭關係；以及考慮優先讓現時普通的士牌照轉換成專營的士經營權。</p> <p>因應上述就專營的士諮詢立法會交通事務委員會的結果，以及社會上普遍支持的意見，我們的結論仍是透過推出專營的士可以回應社會上對服務質素較佳、收費較高的個人化點對點服務的新需求。</p> <p>提升的士服務必須雙管齊下。普通的士收費較為廉宜，會繼續是普羅大眾主要使用之的士服務。推出專營的士後，18 000多輛現有的士仍會繼續是個人化點對點公共交通服務的主體。因此，一方面政府繼續致力改善現行的士服務質素及經營環境，當中包括（一）檢視現行各種的士違規行為的罰則；（二）</p>	運輸及房屋局 運輸署

編號	事項 (提出事項的日期)	工作進度	負責單位
		<p>永久放寬的士在時速70公里以下路段內的繁忙時段及「上午7時至下午7時或8時」限制區的停車限制；</p> <p>(三) 延長司機證有效期；(四) 修訂的士等駕駛執照申請人須持有效私家車或輕型貨車駕駛執照最少三年的規定，將規定改為最少一年，並要求申請的士正式駕駛執照的人士，須修畢由運輸署署長指明並認可的職前訓練課程及取得及格成績；以及</p> <p>(五) 積極考慮提供資助予的士司機報讀培訓課程。上述措施預計可於兩、三年內推行。</p> <p>另一方面，政府會繼續與的士業界維持緊密聯繫，並建議在現有的士牌照制度下，透過全面改組現行運輸署下的優質的士服務督導委員會，加強與業界及其他重要持份者（包括例如運輸學會、乘客關注組織、消費者委員會、競爭事務委員會及勞工團體）的互動合作，推動改革及商討可行的配套措施。改組工作即將展開。</p> <p>上述措施屬《公共交通策略研究》下的建議之一。運輸及房屋局已於6月16日向交通事務委員會匯報《公共交通策略研究》的研究結果，並聽取委員會的意見。《公共交通策略研究》的研究報告可於運輸及房屋局網頁下載 (http://www.thb.gov.hk)。</p>	
(四) 過去兩個月內完成、正在施工的項目及時間表			
14	運輸署／路政署過去兩個月內完成、正在施工或規劃中的主要交通改善工程項目及時間表〔截至 2017年6月〕(20.5.2010)	未有工程項目匯報。	路政署

2017年6月